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angsu Hengrui Pharmaceuticals Co., Ltd.

江蘇恒瑞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7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刊發。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有關法例規定，江蘇恒瑞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刊發了以下公告。茲載列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江蘇恒瑞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孫飄揚先生

中國上海
2025年8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孫飄揚先生、戴洪斌先生、馮佶女士、張連山先生、江寧軍先生及孫杰平先生；(ii)非執行董事郭叢照女士；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董家鴻先生、曾慶生先生、孫金雲先生及周紀恩先生。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公司全体 3 名监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同意按中国境内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编制的本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同意按《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要求编制的本公司 2025 年中期报告及 2025 年中期业绩公告。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

1、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有关管理制度的规定；

2、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有关规定，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真实反映了公司当期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

赞成：3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二、《关于〈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因监事熊国强、徐煜属于员工持股计划的受益人，需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监事会对本议案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关于〈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A 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因监事熊国强、徐煜属于员工持股计划的受益人，需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监事会对本议案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四、《关于聘请 2025 年度境外审计机构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赞成：3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20 日